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PE EDUCATION GROUP CO., LTD.**

**希望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5)

**內幕消息**

**四川希望教育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建議在中國發行資產支持票據**

本公告乃由希望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四川希望教育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四川希望教育」，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已向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交易商協會」）申請註冊及發行總本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063,000,000元的資產支持票據（「資產支持票據」）。

本集團擬將建議發行資產支持票據所得款項用作補充本集團業務發展的營運資金，包括但不限於(i)四川希望教育名下現有校舍擴充及名下院校設施升級，以及(ii)償還銀行貸款。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就建議發行資產支持票據另行刊發公告。

建議發行資產支持票據須待（其中包括）交易商協會批准上市方告作實，並視乎當前市況而定，因此未必落實。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希望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徐昌俊

香港，2021年12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昌俊先生、汪輝武先生及李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賀勝利先生、唐健源先生及呂志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皓博士、陳雲華先生及張進先生。